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
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

事宜：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提出書面質詢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治安警察局及交通事務局的意見，本辦對立法會 2016 年 4 月 7 日第 273/E233/V/GPAL/2016 號公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 2016 年 3 月 24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4 月 8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就質詢第一點內容，扣分制度是當駕駛者違反指定交通條例時會被記指定分數，當被記分數累積至某數目時，將被暫時或永久取消駕駛執照。事實上，在現行《道路交通法》中有關禁止駕駛及吊銷駕駛執照的規定已可達到同樣目的，甚至較之更嚴厲。此外，醉酒或受麻醉品或精神科物質影響下駕駛屬刑事罪行，最高可被判一年徒刑及禁止駕駛一年至三年。保安當局對於在本澳實施扣分制度持開放態度，但由於各地制度不同，保安當局會與相關範疇部門就設立相關制度進行研究探討，並繼續聽取市民和社會的意見，綜合考慮有否更可行的制度和措施。

就質詢第二點內容，保安當局非常關注醉駕問題，治安警察局不斷透過綜合評估及分析，同時結合該類違法行為的特點和趨勢，採取具靈活性和針對性（包括以不定時、不定點）的方式進行專項截查車輛行動。根據該局的資料顯示，於 2014 年全年截查車輛進行酒精測試共 33,795 架次，當中被成功檢控（被檢測不合格）數字有 741 宗（佔 2.19%）；於 2015 年全年截查車輛進行酒精測試共 36,551 架次，當中被成功檢控數字有 507 宗（佔 1.39%）。從上述數據得悉，雖然去年針對醉駕截查車輛架次較前年為多，但被檢測不合格數字卻有所下降，顯示駕駛者守法意識已逐步提升。保安當局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
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

將密切關注情況，並會與其他權限部門保持緊密聯繫，持續開展打擊醉駕之專項行動，同時亦會加強有關方面的宣傳工作。
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read '張玉英'.

張玉英

2016年6月8日